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18288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4025056_11118288400_1_4025056_11118288400_1.pdf)

主旨：有關北葉國小辦理「屏東縣國小科技輔導團科技素養導
向-STEM+A自造教育課程發展工作坊綠能獨木舟自造研習
計畫」一案，請貴屬人員參加並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倘
遇假日得於一年內補休完畢（課務自理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瑪家鄉北葉國小111年3月30日屏北小總字第
1110001406號函及本府111年4月25日屏府教學字第
111135627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1年5月7日（星期六）、5月14日（星期
六）、5月21日（星期六）、5月28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
至下午5時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橡鹿手作工坊（高樹鄉高美路300號）。

(三)研習對象：本縣所屬學校教師（國小科技輔導團團員優
先錄取，餘以報名順序為錄取）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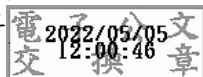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本府同意全程參與旨揭研習全部場次之人員核予28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承辦學校依實際出席狀況核發，並落實簽到退機制。

四、承辦本案之學校工作人員（每日至多3人），本府准予研習課程期間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倘遇假日得於一年內補休完畢（課務自理）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屏東縣瑪家鄉北葉國民小學(高至誠校長)、屏東縣三地門鄉口社國民小學(王承光教師)、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民小學(黃莆田教師)、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(謝政霖教師)、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(林裕昌教師)、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學(陳雅筑教師)、屏東縣瑪家鄉北葉國民小學(王思蘋教師)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